

证券代码：301053
债券代码：123246

证券简称：远信工业
债券简称：远信转债

公告编号：2025-064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陈少军先生（董事长）、张鑫霞女士、陈学均先生、丁伯军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胡旭微女士、蔡再生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以上6名董事组成，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4日、2025年10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关于

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二、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胡旭微女士（主任委员）、丁伯军先生、蔡再生先生

提名委员会：胡旭微女士（主任委员）、陈少军先生、蔡再生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蔡再生先生（主任委员）、丁伯军先生、胡旭微女士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陈少军先生（主任委员）、陈学均先生、蔡再生先生

上述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情况

（总）经理：陈少军先生

副（总）经理：陈学均先生、俞小康先生、求金英女士、陈小良先生

财务总监：蔡芳琦女士

董事会秘书：俞小康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李金莲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俞小康先生及证券事务代表李金莲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俞小康、李金莲

电话：0575-86059777

传真：0575-86059666

电子邮箱：securities@yoantion.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澄潭工业区蛟澄路 66 号

四、离任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监事会职权将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柏宇轩先生、张雪芳女士、朱莉丽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离任后柏宇轩先生、张雪芳女士、朱莉丽女士均继续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柏宇轩先生通过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5.75万股；张雪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1.49万股，通过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03.48万股；朱莉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上述离任监事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公司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备查文件

- 1、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6 日

附件：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陈少军：男，出生于 1974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新昌县盛东机械有限公司。2010 年 6 月与其配偶张鑫霞共同创立远信机械，现任远信工业董事长兼经理。陈少军系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理事会副会长、印染机械分会执行会长，全国纺织行业十大绿色先锋人物，中国纺织行业年度创新人物，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少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9.98 万股，通过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股公司股份 1,979.83 万股，通过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公司股份 65.99 万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90%；陈少军先生系控股股东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和股东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现任董事张鑫霞系夫妻关系，互为一致行动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现任董事陈学均系堂兄弟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陈学均：男，出生于 1973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 年 8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新昌县金属材料公司；2003 年 8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2010 年 6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远信机械监事；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董事兼副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学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5.98 万股，通过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股公司股份 923.92 万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6%，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控股股东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中担任监

事职务，与现任董事陈少军系堂兄弟关系，与现任董事张鑫霞具有亲属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俞小康：男，出生于1972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8月至2013年8月，就职于中国银行新昌支行；2013年9月至2016年11月，担任远信机械拓展部总监；2016年12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副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俞小康先生通过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公司股份38.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俞小康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求金英：女，出生于1973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93年9月至2010年7月，担任浙江印染机械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0年8月至2016年11月，担任远信机械制造中心主任；2016年12月至2024年4月，担任远信工业职工代表监事、制造中心主任；2024年5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副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求金英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1.49万股，通过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股公司股份203.48万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3.27%，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

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陈小良：男，出生于1981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武汉工程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2003年8月至2006年1月，担任东莞庞思化工机械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06年3月至2010年7月，担任立信门富士纺织机械（深圳）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10年8月至2016年11月，担任远信机械技术总监；2016年12月至2024年4月，担任远信工业监事会主席、技术总监；2024年5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副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小良先生通过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8.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蔡芳琦：女，出生于1979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4月至2022年2月，在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22年2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芳琦女士通过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7.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3%，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金莲：女，出生于1987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2月至2023年12月，先后在远信工业、盛星智能、远信进出口公司担任进出口业务、出纳、采购；2024年2月至今，担任远信工业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金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李金莲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任职条件。